

申 請 函

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

受文者：〇〇〇鄉公所

主旨：申請畜牧場場名由〇〇〇畜牧場變更為〇〇〇畜牧場，請准予變更畜牧場登記證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〇〇〇畜牧場經營型態調整為種牛畜牧場，未擴大飼養規模而新（增、改、修）建牛舍；種牛場應具備之設備檢驗室及資料處理室設置於〇〇〇內；隔離場所設置於〇〇牛舍。
- 二、檢附有關資料如左：
 - （一）原檢發之〇〇〇畜牧場登記證書（農畜牧登字第〇〇〇〇〇〇〇號）乙張。
 - （二）畜牧場變更登記申請書。
 - （三）畜牧場經營計畫書一式二份。
 - （四）畜牧場之畜牧設施配置圖一式二份。

申請人：（簽名蓋章）

地 址：

電 話：